2024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2024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

实施单位（公章）：且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公章）：且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焦永焱

填报时间：2025年4月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随着人们对食品药品安全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加强 “两品一械”（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安全监管工作至关重要。为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市场秩序、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开展本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旨在通过抽样检验、企业监管等措施、提升 “两品一械” 总体安全水平 。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为不断完善和加强 “两品一械” 安全抽样检验工作以及加强 “两品一械” 企业监管力度。

项目实施情况：2024 年、该项目实际执行资金 3 万元、完成了药品抽样 15 批次、医疗器械抽样 1 批次、化妆品抽样 1 批次；药品生产企业检查覆盖率达到了 10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达到了 100%；药品抽检在本地区覆盖率达到了 100%；“两品一械” 总体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不断降低、全面完成了项目预期目标。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3 万元、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无年中追加资金。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3 万元、全年预算数 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主要用于 “两品一械” 的抽样检验工作、企业监管工作、包括抽样成本、检测费用、检查人员相关费用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不断完善和加强 “两品一械” 安全抽样检验工作、加强 “两品一械” 企业监管力度、提高 “两品一械” 总体安全水平、降低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

2.阶段性目标

在 2024 年度内、按计划完成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抽样任务、实现药品生产企业检查全覆盖及时处置不合格产品、确保药品抽检在本地区达到 100% 覆盖率、持续提升公众对 “两品一械” 监管的满意度。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本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法规与标准、确保评价内容的全面性与准确性。报告涵盖了项目从预算编制、执行到完成的全过程、对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细致的梳理与评估。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上、充分考虑了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涵盖了社会效益等维度、力求全方位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同时、对于每个指标的评价标准和数据来源均进行了明确说明、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可追溯性。

在数据收集与分析环节、采用了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法、广泛收集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并运用专业工具对数据进行深入挖掘、以确保评价结论的科学性和可靠性。此外、还对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进行了严格把控、保证了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在报告的撰写结构上、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进行编排、内容层次分明、条理清晰、为项目管理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2.绩效评价的目的

（1）评估项目实施效果、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 2024 年度内、在提升 “两品一械” 安全水平等方面的实施效果、为项目后续改进与优化提供科学依据。

（2）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剖析项目预算资金的投入与产出关系、确保财政资金合理、高效运用。

（3）强化项目管理责任、明确项目各参与主体职责、促使项目管理者增强责任意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4）为决策提供支持、为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等提供详实的绩效评价信息、辅助其在项目审批、预算安排等决策环节做出科学判断。

（5）促进项目持续改进、基于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引导项目团队优化实施方案、实现项目长期稳定发展。

3.绩效评价的对象

本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对象是 2024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及其预算执行情况。该项目由 且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实施、旨在通过抽样检验和企业监管等工作、保障 “两品一械” 安全。项目预算涵盖 2024 年全年的资金投入与支出、涉及资金总额为 3 万元。

4.绩效评价的范围

本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范围广泛而全面、涵盖了从项目立项至 2024 年底期间的所有关键预算活动和财务流程。具体而言、评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审视项目预算的编制依据、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实际执行情况。

（2）资金管理：分析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监管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透明。

（3）项目实施进度与产出：评估项目是否按计划推进、各项任务是否按时完成以及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是否符合预期。

（4）社会效益：考察项目对提升 “两品一械” 总体安全水平、降低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等方面的影响。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表 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 20 分、项目过程权重为 20 分、项目产出权重为 40 分、项目效益权重为 20 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采用计划标准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 1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2）比较法。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进行比较。

（3）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

（4）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与规划：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成员由财务专家、项目管理专业人员及相关领域技术骨干组成、明确评价工作的目标、范围、重点及时间安排、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

（2）指标体系构建：依据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构建涵盖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每个指标设定明确的评价标准与权重。

（3）数据收集与整理：广泛收集财务报表、项目文档、业务数据等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注重数据质量与完整性、对数据进行系统整理与分类。

（4）数据分析与评估：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深入挖掘与分析、将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对比、计算指标达成率、并结合指标权重进行综合评分、得出项目的整体绩效评价结果。

（5）报告撰写与反馈：按照统一格式和规范撰写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及时向项目实施主体及相关利益相关者反馈、根据意见完善报告内容。

（6）后续跟踪与改进：持续跟踪项目的改进措施落实情况、定期对项目绩效进行复查与评估、适时调整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方法。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 **（一）评价情况**

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基于对项目各方面绩效的深入分析与评估。从项目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看、2024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在完善和加强 “两品一械” 安全抽样检验工作、加强企业监管力度等方面表现出色、达到了预期的标准与要求。完成了既定的抽样任务和企业检查任务、且不合格产品处置率和药品抽检覆盖率均达到 100%。

在项目管理方面、且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通过有效的规划、组织与协调、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并在预算与时间上保持了良好的控制、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从项目效益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两品一械” 总体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不断降低、公众对 “两品一械” 监管的满意度有所提升。

### **（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 分、属于 “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20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40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 1 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20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20 | 20 |
| 合计 | 100 | 100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展政策、符合行业规划要求、围绕本年度食品药品监管工作重点制定经费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本项目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不重复。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1.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的预算编制过程严谨、科学、充分体现了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预算编制之初、进行了全面的成本估算、确保项目所需的各项资源得到合理的预估与分配。同时、预算编制紧密结合项目特点与实际情况、对抽样检验、企业监管等工作的资金需求进行了详细分析与计算。在预算编制中还注重成本控制与效益最大化原则、确保项目在有限预算内取得最大社会效益。

（2）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的资金分配遵循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高效利用。资金分配紧密结合项目的抽样检验和企业监管等实际工作需求、对关键环节给予重点支持、同时注重资金的均衡分配、避免资源浪费与资金闲置。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本项目总投资 3 万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 100%、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

（2）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 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的资金使用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财务制度、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对资金流动进行全程监控与记录。资金使用坚持专款专用原则、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审计与监督、定期自查自纠、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安全性、同时充分考虑成本效益原则、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本项目拥有一套完善、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涵盖项目策划、组织、实施、监控与收尾等各个环节。制度设计注重科学性与可操作性、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制定了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与预案。同时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机制与反馈机制、对项目实施情况定期检查与评估、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2）制度执行有效性：本项目在执行过程中、管理制度得到全面、有效的落实。项目单位明确责任分工、制定详细执行计划、加强监督考核、项目团队成员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操作、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与反馈机制、确保项目信息及时传递与问题及时解决、提高了制度执行的效率与效果。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方面的内容、由 7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数量指标：

指标 1：药品抽样批次、指标值：>=15批次、实际完成值：=15批次、指标完成率 100%、偏差原因：无。

指标 2：医疗器械抽样批次、指标值：>=1批次、实际完成值：=1批次、指标完成率 100%、偏差原因：无。

指标 3：化妆品抽样批次、指标值：>=1批次、实际完成值：=1批次、指标完成率 100%、偏差原因：无。

②质量指标：

指标 1：药品生产企业检查覆盖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11.11%、偏差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了对药品生产企业的检查力度、确保了全部企业接受检查。

指标2：不合格产品处置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11.11%、无偏差原因。

指标3：药品抽检在本地区覆盖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原因。

指标4：任务完成时间、指标值：2024年12月31日前、实际完成值：2024年12月31日前、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原因。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实施效益和满意度两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社会效益指标1：“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指标值：不断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原因。

②社会效益指标2：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指标值：不断降低、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原因。

2.生态效益指标：药品监管水平、指标值：长期、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 100%、无偏差原因。

3.满意度指标1：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5.26%、无偏差原因。

满意度指标2：公众对化妆品监管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5.26%、无偏差原因。

满意度指标3：公众对医疗机械监管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 105.26%、无偏差原因。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2024年度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年初预算3万元、全年预算3万元、实际支出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总体偏差率为0%、无偏差原因。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工作实施的内容是长期性的、在工作中需要群众的参与、监督生活中食品及药品的安全问题、我们严格遵守自己的工作职责、保证广大群众在食品药品方面的安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实施过程中暂时没有发现问题

六.有关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加强单位职责范围内的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等相关知识的学习、全面熟悉掌握单位职责范围内的业务工作、对立项的项目、充分对项目制定实施计划、实施依据、实施方案等文件、对立项的项目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程序进行备案、审核；立项的项目、指定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实施、从项目的绩效目标的申报、监控、自评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管理。

2.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根据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实时把握各项目进度、合理预测各项目年度资金需求、将项目资金明确到具体项目、实现项目资金单一管理、精准使用。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建立健全对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各项目资金使用范围、防范资金使用风险、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和超出预算批复内容使用资金。加强项目财务核算管理加强项目单位财务人员的教育培训、提高财务核算管理水平。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核算项目成本、切实做到只有具备金额准确、要素齐全、手续完备的原始凭证才能作为付款、入账的依据、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核算管理。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严格落实立项审批程序和标准、从源头上对工期、规模进行控制。项目立项后无特殊情况应及时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前期调度、严格控制建设工期、避免因工期延长导致成本增加；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管理、对日常发现的问题及时发现、提出、认真分析原因、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对症下药整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附件1

### **2024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10**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0** | **1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10** |